

作家赴華替人頭稅苦主尋親

故人已逝40年 生前願望仍未了

綜合加拿大《星島日報》報道，加拿大作家協會前主席、66歲的知名女作家蘇珊·柯雷(Susan Crean)將於2010年9月下旬遠赴中國，她這次旅程有着一個重要的使命：前往一位已去世40年的人頭稅苦主位於廣東台山的故鄉，尋找其家人和宗親，幫助這位在加拿大默默耕耘但却孤獨一生的老人，達成其生前的最後願望。蘇珊希望得到華裔社區知情人士的幫助，提供有用的線索。

蘇珊出生於一個富裕的愛爾蘭移民家庭，她曾經是加拿大作家協會主席，也是四處游學的客座講師，出版了小說散文書籍若干，在加拿大文壇享有盛譽。黃宗旺是上世紀通過繳納人頭稅來加拿大謀生的廣東台山人，曾經在蘇珊的家中工作長達37年。

視黃宗旺如家人 而非下人

黃宗旺雖然在蘇珊家當長工，但對她而言，黃宗旺並不是一個“下人”，而是從小陪伴呵護她長大的家人，一個至今她仍懷念的家人，同時也是她筆下加國一段重要歷史的見證人。在蘇珊眼中這個和善、友好、勤勞的老長工，幾十年來從未就加國人頭稅與《排華法》給他一生所帶來的苦難發過半點牢騷。

在蘇珊零碎的兒時記憶中，黃宗旺是個親切的家庭成員，做飯、收拾屋子、給孩子們買聖誕禮物，尤其是擅長給孩子們修理自行車，那時候整條街的孩子都是他的“客戶”。這個和善的台山人能講不錯的英文，身材健碩，經常把蘇珊三姊妹高舉過頭玩耍。他平時沉默寡言，但做事講究規矩，謹守主僕關係。他從來不談論自己的私事，也不在東家煮食中餐。在柯雷家做工的37年間，蘇珊看到他總是單身一人，偶爾聽說他在中國鄉下有家人，但直到黃宗旺1970年去世，都不曾看到他展示任何家書和照片。

蘇珊依然清楚地記得，黃宗旺曾經對她父親提過他在中國有妻子，而他本人是個孤兒。“他長期一個人生活，雖然在唐人街上有



在黃宗旺遺物中找到的
一張照片，人物身分不詳。
蘇珊希望這是他的家人。

(提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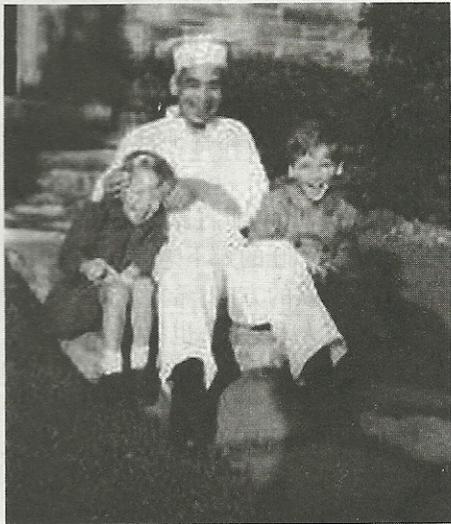
很多熟識的朋友，但我們從沒見過他帶任何朋友回家坐坐。有時候我真希望他能找到個伴侶，不想他孤獨下去。”

老人獨居度過餘生

黃宗旺在老東家做工收入不高，在60年代，包吃包住，他的年薪可能會有1,600元，和百貨公司售貨員差不多。若黃宗旺能省吃簡用，一年下來也有可觀的積蓄。蘇珊知道他不是將錢匯給遠在中國的家人，就是消遣在地下賭場上。那時候，一些老華僑愛賭一把確是很平常的事。

“他是個非常慷慨的人，我知道他總會匯錢回中國，要親戚們把錢用在孩子的教育上。”蘇珊說。

黃宗旺於1965年退休。離開老主人家後，先是搬到同鄉家租住。蘇珊的姊姊珍妮曾



一九四七年，黃宗旺在蘇珊家做長工時，與蘇珊的姊姊及哥哥在玩耍。

(提供照片)

去看望他，看到他住在殘舊不堪的老屋，室內蟑螂橫行。珍妮實在不忍，于是就幫他搬到登打士街177號的另一間住滿單身老人的房子，度過了他最後的餘生。

成年的蘇珊祇要回到多倫多，都會去黃宗旺家中坐坐，也常和他去唐人街上的中餐館吃飯。姊姊珍妮曾多次邀請黃宗旺到她家中長住，但每每被黃宗旺婉拒。說起老人晚年的淒慘境遇，蘇珊不禁潸然淚下。

垃圾筒檢回殮葬費

黃宗旺于1970年病逝時并未留下任何遺囑。在他過世後，醫院找到唯一的聯絡電話，是蘇珊姊姊珍妮的。珍妮獲悉消息後，從外地趕回多倫多，柯雷家承擔了他的後事。黃宗旺的全部家當，是用橡皮筋系着的幾百元。那些錢被他藏在護膝的夾層中，在醫院清潔工處理遺體時已經被丟掉了，而珍妮知道黃宗旺藏錢的老習慣，最後從垃圾筒裏把錢找回來的。珍妮知道，這是黃宗旺事先藏好用作葬禮和墓碑的費用。

人頭稅苦主去世40年後 老屋主遠赴中國代尋親

蘇珊目前正着力撰寫一本關於多倫多歷史的文學作品，有很多19世紀的移民色彩。人頭稅苦主黃宗旺成了她尋根的一個重要人物。她渴望能找到黃宗旺的家人，從另一個角度了解過去。但到目前為止，她能搜尋到的僅是幾張泛黃的政府文件和一張可能是他家人的舊照片。

她甚至曾找到位於唐人街的黃夏公所，但很多年長的黃姓老人也對這位已去世了40年的同族人沒有印象。蘇珊幾次到渥太華聯邦政府的數據庫，尋找黃宗旺可能為其家人申請來加的文件、登記的郵寄地址，但也未獲得任何線索。

蘇珊在這個月下旬即將踏上中國之旅，目的就是要到訪黃宗旺的鄉下老家，通過他當年給家人匯款的方向，希望能找到他牽腸挂肚的家人和宗親，也從另一個方面來了解故人的過去。她希望若有讀者了解黃宗旺家人的情況，可致電647-271-8533，或電郵screan@sympatico.ca提供線索。

黃宗旺付500加元人頭稅登陸卑詩年僅16歲

1895年出生的黃宗旺來自中國廣東台山三合鄉永寧村。1911年他從廣東一路來到卑詩省的維多利亞，在繳納了500元加幣的人頭稅之後，于11月16日登陸，當年的他祇有16歲。

黃宗旺輾轉來到多倫多，于1924年起在蘇珊爺爺奶奶位於Forest Hill的大宅裏做長工，時年正是排華法案生效之時。

黃宗旺孤身一人在老主人家做到1965年才退休，一做就是37年。他于1970年8月4日病逝，終年75歲。黃宗旺的葬禮在柯雷家人和幾個台山同鄉的幫助下簡單地操辦了，最後他長眠在了老主人也長眠的Mount Pleasant墓地。

在相處的幾十年中，蘇珊不曾見過黃宗旺的家人在加拿大出現，黃宗旺亦從沒有對人提起他背後還有苦難的人頭稅經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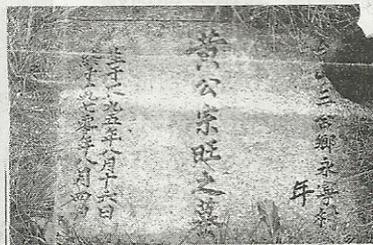
根據全加華人協進會(平權會)的統計，至1984年，加國還有超過2,000名人頭稅苦主在生。但時至今天，超過九成苦主已經去世。2006年6月22日，加拿大總理哈珀代表政府在國會上，就加國歷史上的人頭稅和排華法案正式向加國華人道歉，並承諾賠償在世苦主或去世苦主的遺孀每人2萬元。平權會于2006年當年聯絡上了35名仍然再生的苦主，以及391名遺孀，相信這426人可獲得2萬元的賠償。

黃宗旺不會想到，也沒有等到加拿大政府對人頭稅苦主道歉和賠償的這一天。他似乎在加拿大也沒有後人。但可幸的是，像他一樣的人頭稅苦主在加拿

↓蘇珊探訪黃宗旺的墓地。



黃宗旺在多倫多的墓地。40年後，一片青草埋沒了他一生的悲苦。



大掙扎求存的生活、他們中許多人的慘痛經歷和對加拿大繁榮富強的貢獻，永遠銘刻在加國的歷史上，為後人所追思。

人頭稅小資料

人頭稅從 1885 年的 50 元，漲到 1900 年的 100 元。而 1903 年最終變成 500 元，相當于鐵路華工不吃不喝兩年的收入；

即使繳納了人頭稅，加國政府是不允許華裔勞工申請入籍的；

1923 年，加國政府通過了《排華法案》，不允許華人來加。在 1923 年至 1947 年法案生效期間，祇有不到 50 名華人被允許入境；

被人頭稅和《排華法案》左右命運的男性華人，面臨的是微薄的收入、惡劣的工作環境（大部分是鐵路工人），妻離子別。很多丈夫自離別後就再也沒有回家，其家人常年掙扎在貧窮綫上，最後等到的也是一把骨灰；

當年加拿大政府徵收了大約 81,000 名華人大約 2,300 萬的人頭稅，相當于今天超過 15 億元的國庫收入；

華裔勞工當年在加拿大收入極低。無技能勞工日薪從 5 仙到一毛錢，技能工人則翻一倍。勞工一月收入在 20 元到 40 元，家庭工人則是 10 元到 30 元。

主僕情《桃姐》加國男裝版

白人女作家赴台山 圓家傭尋根遺願

香港電影《桃姐》也有加拿大“男裝”版。前任加拿大作家協會主席蘇珊·柯雷 (Susan Crean)，為幫助曾在她家當傭工 37 年的黃宗旺完成生前尋根遺願，去年 9 月遠赴中國廣東省台山市永年村，尋到黃氏家族後人，並在族譜發現黃宗旺名字，也了解到他的孤兒身世。 溫哥華記者王露

蘇珊與家傭黃宗旺建立了親人般的深厚感情，更在黃臨終前經常關心並且照顧他，演繹了現代版香港剛得獎電影《桃姐》真實動人故事。蘇珊表示，將繼續收集及整理與黃宗旺相關資料，為他和曾在加國家庭做家傭的其他人著書，寫出早期華人在加國艱苦謀生歷史。

服務蘇珊家庭四代人

現年 67 歲的蘇珊是加拿大知名女作家，她憶述她出生時家裏傭工黃宗旺剛 50 歲，她在成長道路上一直把黃宗旺視為親人。黃宗旺早于 1911 年通過繳納人頭稅，由叔父黃儒蘊自廣東鄉間帶來溫哥華謀發展，翌年黃宗旺前往多倫多，并由蘇珊的外祖父聘為家傭。黃宗旺從此服務蘇珊家庭四代人，與蘇珊也建立起深厚的感情。黃宗旺于 1970 年逝世，享年 75 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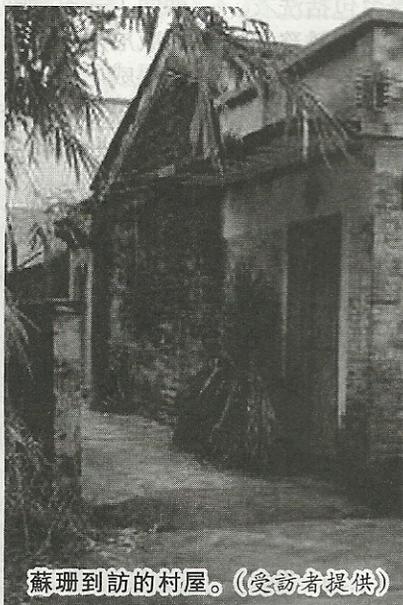
在去年 9 月《星島日報》

報道蘇珊與黃宗旺的主僕感人故事後，得到華裔社區廣泛迴響，接到來自四面八方有關黃宗旺身世的綫索。在多位研究海外華人奮鬥史學者，以及溫哥華華裔友人陳厚基幫助下，蘇珊帶着僅有的黃宗旺加拿大移民部紀錄文件 (CI-36)、1940 年時中國政府發給黃的華僑登記證，蘇珊在三合鎮僑聯的幫助下親自去到黃宗旺曾生活過的廣東台山永年村。

返廣東尋得故人的故居

蘇珊從永年村村長黃金華口中得悉，黃宗旺在出生之前父親就已去世，母親也在兩年後離世。喪失雙親的黃宗旺幸獲叔父黃儒蘊照顧，1911 年為黃宗旺籌得路費并帶他去溫哥華謀職；1912 年黃輾轉去到多倫多，遇見蘇珊的外祖父，從此留在蘇珊家當家庭廚師和傭工。

蘇珊還在廣東拜訪了黃宗旺叔父黃儒蘊的孫子黃文希，並在黃氏後人及華裔友人



蘇珊到訪的村屋。(受訪者提供)